

上海集装箱 简 讯

第 011 期

上海市交通运输行业协会集装箱分会编

2024 年 6 月 4 日

建章立制 守法经营

加强本市集装箱货运站（场）行业自律

—— 分会专题召开行业自律公约等修订稿的审定会议

6 月 3 日下午，分会在溧阳路 249 号召开专题会议，邀请有关专家共同参与研讨本市集装箱堆场行业自律、服务规范、公平竞争等三个规范性文稿（修订稿）的审定。分会丁道康会长、张士和常务副会长、赵勇秘书长、赵顺敏副秘书长及周永斌、王强等参加，市口岸办李伟处长、上海海事大学邬旭炜博士等应邀出席。

张士和介绍了分会为了切实加强本市集装箱货运站（场）行业自律、诚信等建设所做的大量工作。通过学习吸收借鉴大连等省市的经验和做法，在有关专家的关心帮助下初步形成了三个规范性文稿，即：《上海市集装箱货运站（场）行业信用自律公约》、《上海市集装箱货运站（场）行业经营服务规范》、《上海市集装箱货运站（场）行业公平竞争规则》，并已进行了多次修订。与会者对三个规范性文稿逐一进行了详细、充分的商讨，提出了不少修改、优化意见和建议。

李伟在讲话中指出：目前，本市集装箱货运站（场）行业存在问题不少，已到非抓不可的时候，分会下了很大功夫形成了三个规范性文稿，虽然吸收借鉴了其他省市的一些有益经验，但还是要结合本市集装箱货运站（场）行业的实际，三个规范性文稿同时出台有难度，可先将《上海市集装箱货运站（场）行业信用自律公约》先推出，并把经营服务规范、公平竞争规则有关内容

吸收进去，打好行业自律、诚信建设基础，通过企业集体签约等仪式，加大行业自律、诚信建设的宣传力度，推动本市集装箱货运站（场）行业合规发展。在签约单位履行信用自律公约的基础上，分会再牵头将另外两个文稿修改完善并适时推出。

丁道康表示，分会已多次商讨修订了上海市集装箱货运站（场）行业信用自律公约等三个文稿，非常感谢专家百忙中抽出时间对三个规范性文稿审定把关，并提出了很好的意见、建议。分会将尽快对《上海市集装箱货运站（场）行业信用自律公约》进行补充完善后，报市交通委、市口岸办、市道运中心、上交协等相关管理部门审定后，将广发宣传，积极予以落实，督促本市集装箱堆场企业加强自律、合规经营，促进集装箱道路运输和堆场二个业态和谐发展。

附：会议照片



